

中華叢書

中央博物院廿五年之經過

中華叢書委員會印行

中華叢書 中央博物院廿五年之經過

中華民國四十九年十二月印行

定價 新臺幣三十五元

著者 譚 旦 岡

出版者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發行者 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

地址：臺灣省臺北市中山南路十一號

國內總經銷 臺灣書店

地址：臺灣省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十四號

國外總經銷 集成圖書公司

地址：香港九龍彌敦道五八〇號E

CHI SHENG BOOK CO.
580E NATHAN ROAD,
KOWLOON, HONG KONG.

錄事

大正數卷二五五

查處先後歸還本部借撥購置古物款共四萬零九百
 元俱已收到除每次款到時由出納科出據證明外茲
 查列中由應寶堂先生將交之貳萬九千零九百零五
 元款一紙自應送教習科及稍燬其應交事前之
 先生之壹萬九千零九百零五元款收據此聲明即請
 查照為荷此致

摘登 44.5.5

國立中央博物院院務處

附送蔡先生貳萬之收據二紙

敬 十 日 啟

收到 卷付 贈置 古物 貳萬 貳千 零九 百零 五元 正
 元 西 曆 上
 年 臘 九 初 六
 蔡 元 培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五月二日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五月二日

據收款借物古園繪置購、一

中央博物院二十五年之經過

二、大理發掘執照

採取古物執照

內政部 教育部 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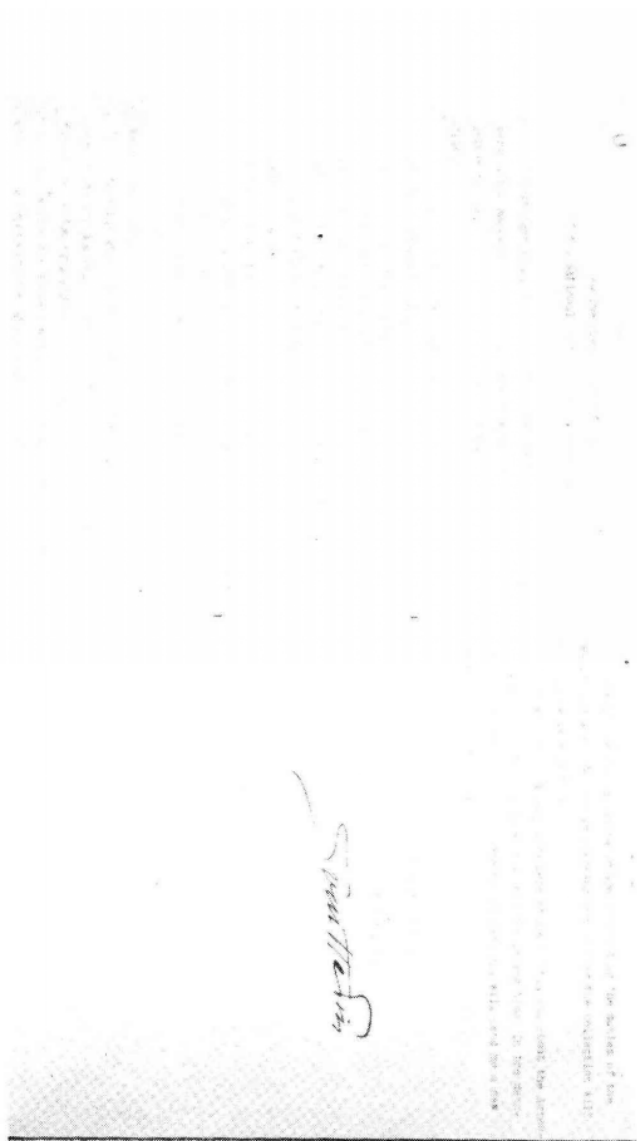
發給採取古物執照事茲有 負責人 聲請於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採掘 省 縣 地方古物由 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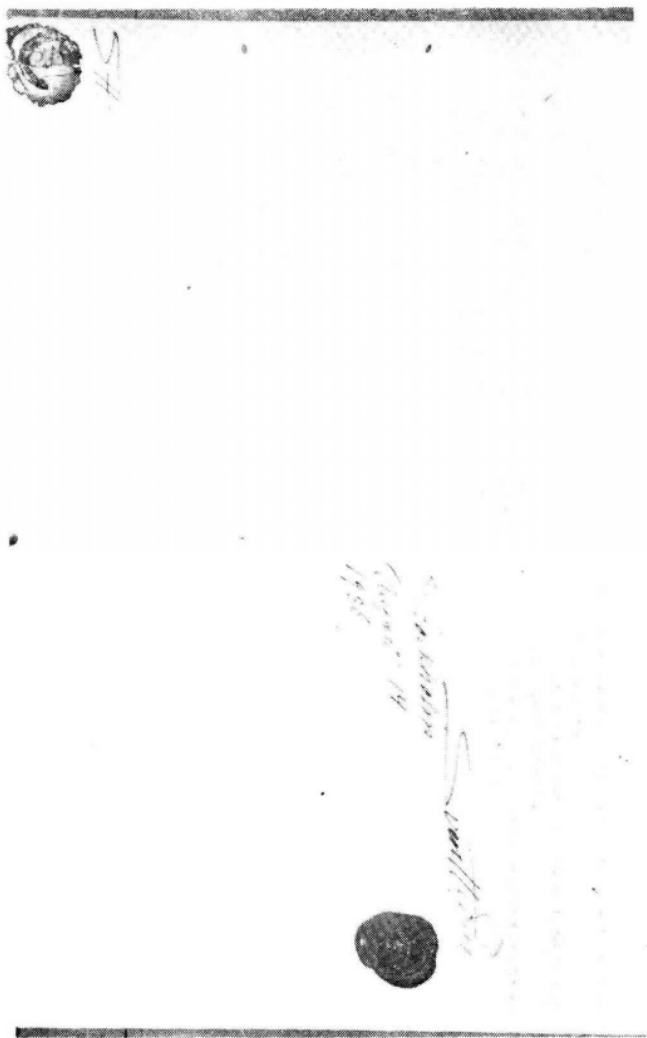
奉領採掘業經中央古物保管委員會核准並派 監察合行發給執照此照

右給同 收執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內政部部长 教育部部长





四、斯文赫定借用古物契約

- 圖子為整理國家辦法所設之四川博物館整理委員會辦法
- (一)整理之範圍 四川博物館整理委員會之整理範圍，以本省之古物、金石、書畫、陶瓷、銅器、鐵器、玉器、漆器、織物、以及各種工藝品等為限。
- (二)整理之方針 四川博物館整理委員會之整理方針，以保存、研究、展覽、教育為宗旨。
- (三)整理之組織 四川博物館整理委員會之組織，以委員會為最高機關，設委員若干人，由省政府任命之。委員會下設秘書處，設秘書一人，由委員會聘請之。秘書處下設各科，設科長若干人，由秘書處聘請之。
- (四)整理之經費 四川博物館整理委員會之經費，由省府撥充。
- (五)整理之其他事項 四川博物館整理委員會之其他事項，由委員會決定之。
- 甲 整理之進行 四川博物館整理委員會之整理進行，應分階段進行。
- 乙 整理之成果 四川博物館整理委員會之整理成果，應定期報告省政府。
- 丙 整理之其他事項 四川博物館整理委員會之其他事項，由委員會決定之。

- 丁、其他有關整理之事項
- (一)本館所藏之古物、金石、書畫、陶瓷、銅器、鐵器、玉器、漆器、織物、以及各種工藝品等，應由本館負責整理。
- (二)本館所藏之古物、金石、書畫、陶瓷、銅器、鐵器、玉器、漆器、織物、以及各種工藝品等，應由本館負責研究。
- (三)本館所藏之古物、金石、書畫、陶瓷、銅器、鐵器、玉器、漆器、織物、以及各種工藝品等，應由本館負責展覽。
- (四)本館所藏之古物、金石、書畫、陶瓷、銅器、鐵器、玉器、漆器、織物、以及各種工藝品等，應由本館負責教育。
- (五)本館所藏之古物、金石、書畫、陶瓷、銅器、鐵器、玉器、漆器、織物、以及各種工藝品等，應由本館負責其他事項。
- (六)本館所藏之古物、金石、書畫、陶瓷、銅器、鐵器、玉器、漆器、織物、以及各種工藝品等，應由本館負責其他事項。
- (七)本館所藏之古物、金石、書畫、陶瓷、銅器、鐵器、玉器、漆器、織物、以及各種工藝品等，應由本館負責其他事項。
- (八)本館所藏之古物、金石、書畫、陶瓷、銅器、鐵器、玉器、漆器、織物、以及各種工藝品等，應由本館負責其他事項。
- (九)本館所藏之古物、金石、書畫、陶瓷、銅器、鐵器、玉器、漆器、織物、以及各種工藝品等，應由本館負責其他事項。
- (十)本館所藏之古物、金石、書畫、陶瓷、銅器、鐵器、玉器、漆器、織物、以及各種工藝品等，應由本館負責其他事項。

六、文物卡片

所在地 所在地

登錄號 W.84-32 收入號 33/31 原裝號 8 分類號

藏品名稱 文房角

藏品編號及功用 金圈外帶紅線湖縐裏白紙一端作

有角獸首形脊上起人字形文
春西角作龍文大雷文品流
底尾下作二角非起人字又振
作獸首形其角非作解形雙翼
文與拍翅形為一脊上作獸首
形下作人字又脊內旁非作解
形像文流下作大雷文五足
作祥文拍翅文底內面角同樣
之線二字

大小連足最高處 22.7cm 連足從流尾起長 20cm 流尾
流尾長 16.4cm 口最寬處 8cm

現在情形 這是一足下端起線色給拍翅文流尾一節

原片號 攝片號 34 35 圖號 有關文件號

藏品時代 戰國初
所由來地
收藏者或買進者 劉體智
披露日期 廿五年入院
如何入藏 購買
價值或代價
備註 有蓋 蓋第七本六十四
松漢文內所寄錄 劉體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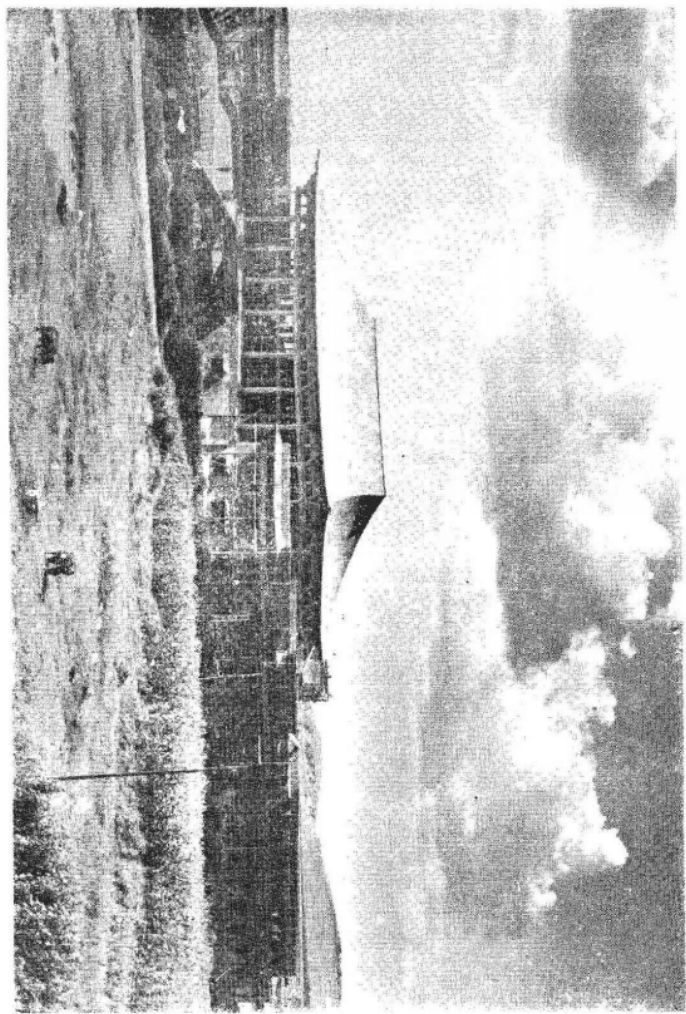
國立中央博物院

七、民族標本之一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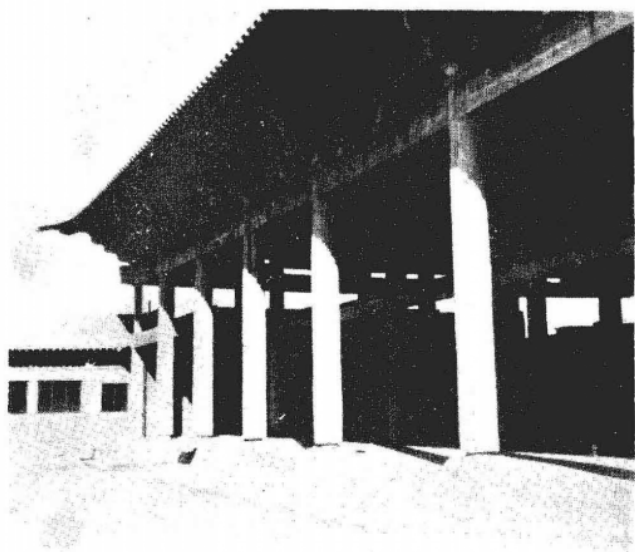
圖版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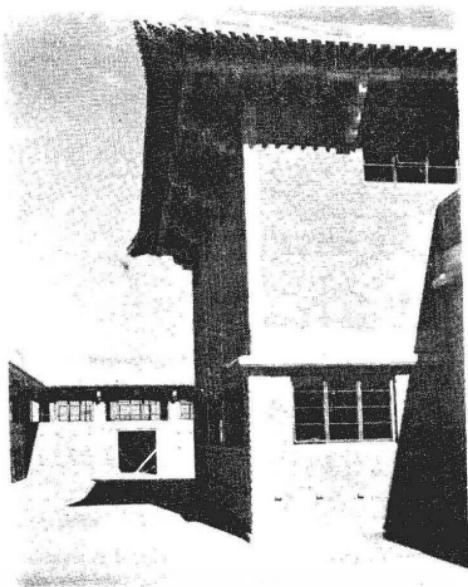
八、院 廣 外 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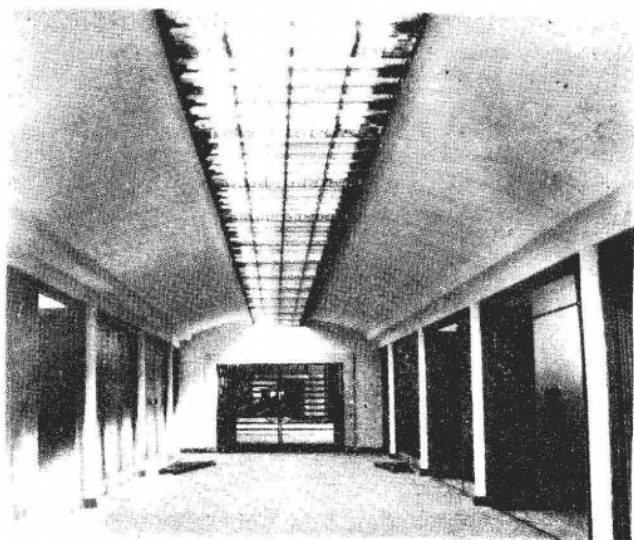
九、大 殿 簷 柱



一〇、天 井 一 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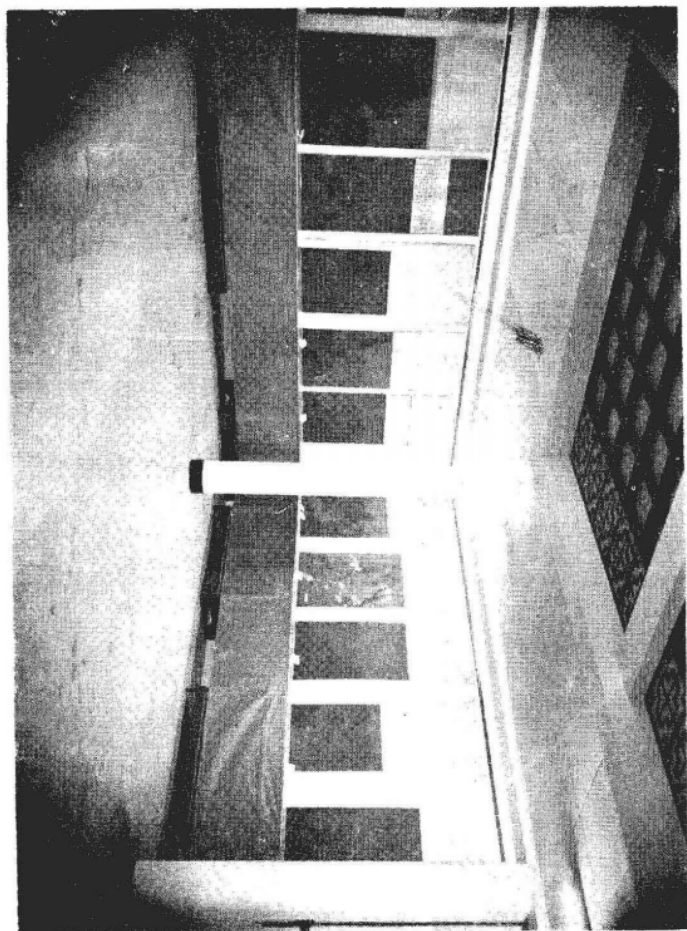
一一、陳列室內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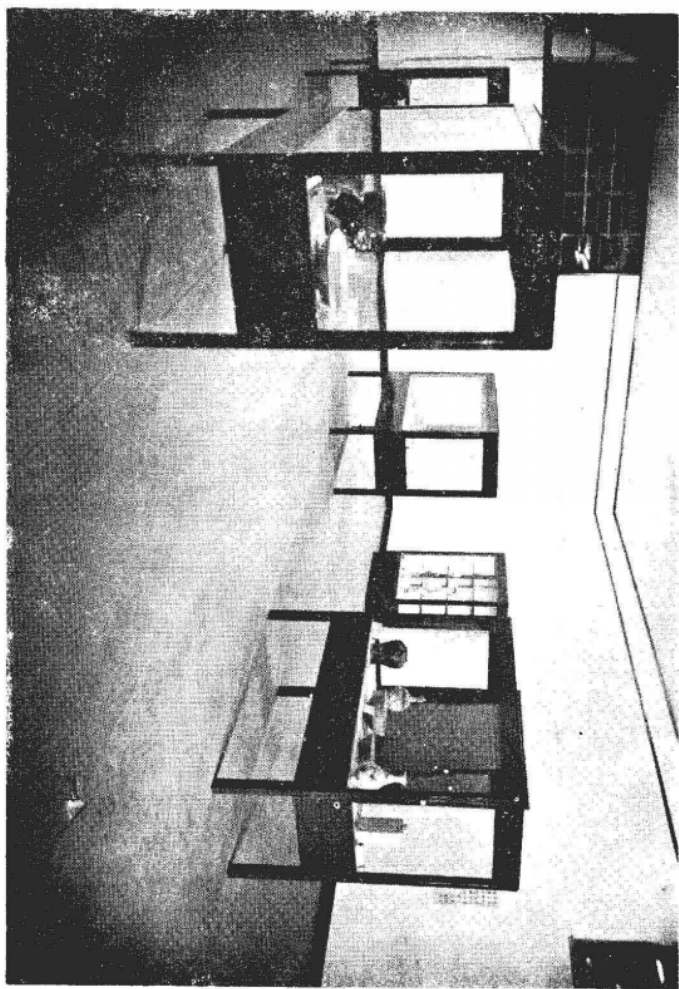


一二、文物整理



一三、聯合展覽陳列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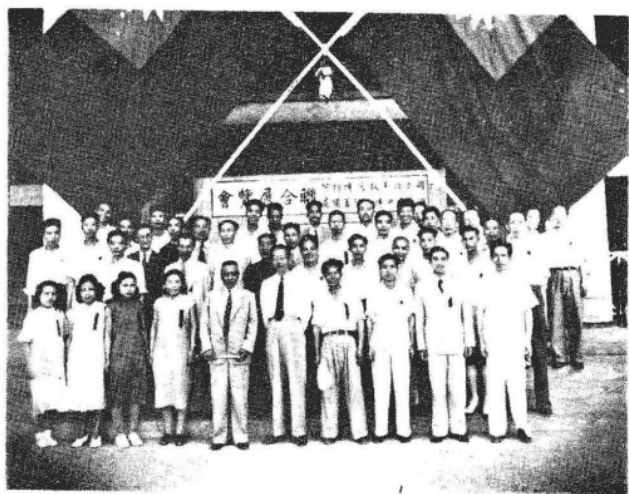




、五一 蔣總統參觀聯合展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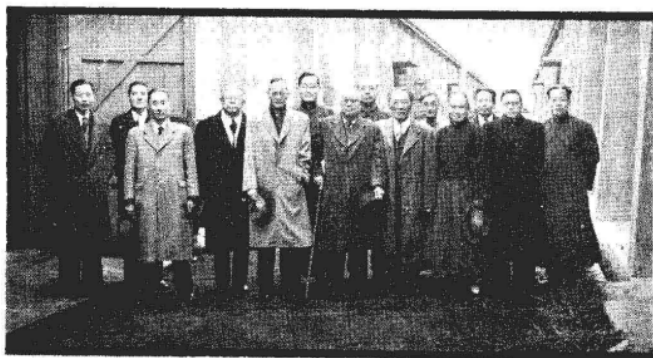


一六、于右任院長參觀聯合展覽



一七、聯合展覽工作人員合影

一八、文物遺產證明書



庫倉中臺察視事理、九一